

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有關六年級「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2018)簡介會」事宜
(通告第 090/2018 號)

致六年級參與「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學生家長：

早前 貴子弟已報名參加教育局之「同根同心」—香港初中及高小內地交流計劃(2018)，將會在2018年12月20日至22日隨團出發到上海境內，進行三日兩夜的交流學習活動。為讓參與上述計劃的六年級學生及家長進一步了解活動的安排及注意事項，謹定於2018年12月4日(星期二)舉行「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2018)簡介會」。現把詳情臚列如下：

日期	2018年12月4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2:00-3:15
地點	可銘學校禮堂
對象	(1) 已報名參與「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之六年級學生(必須出席) (2) 上述六年級學生之家長(必須親自或派成年人代表出席)
講者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有限公司負責人及本校老師
內容	(1)行程安排 (2)分組安排 (3)注意事項 (4)提問時間
注意事項	在簡介會結束後，貴子弟將會返回課室，執拾書包及物品，並按照平日的回家方式在下午3:30放學。

請於2018年11月23日(五)或之前，將回條交回班主任辦理。如對上述簡介會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445 0101與劉月嬌老師聯絡。

校長 陳煥璋 謹啟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有關六年級「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2018)簡介會」事宜
(通告第 090/2018 號)

【回條】

覆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

關於 貴校「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2018)簡介會」事宜，本人業已知悉，茲安排如下：

本人 **不會** 出席上述簡介會，但會安排代表出席。

(出席家長代表人數：_____ 人)。

本人 **將會** 出席上述簡介會。(出席家長人數：_____ 人)

_____ 班 學生姓名：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